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局

应急管理系列 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子证照宣贯工作方案

各县（区）应急管理局，秦皇岛开发区、北戴河新区应急管理局，机关各科室，各安全生产培训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证照分离”改革重大决策部署，优化营商环境，应急管理部制定了应急管理系列电子证照标准，下发了《关于推行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子证照的通知》，通知中明确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子证照与实体证照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现结合我市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宣贯范围

市局各执法人员，各县（区）应急管理局，秦皇岛开发区、北戴河新区应急管理局执法人员，生产经营单位三项岗位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各安全生产培训机构负责人、管理人员及培训教师。

二、工作目标

应急管理系列特种作业电子证照，是应急管理系统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是企业方便群众有力推手。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应急管理系列特种作业电子证照的宣贯工作，提高整治站位，切实将宣贯工作做细做实，将特种作业电子证照认可与使用融入企业深入从业人员中。

三、宣贯时间

2023年3月27日至2023年5月31日，开展集中宣贯活动。

四、宣贯方式

一是组织全面学习。各单位要将应急管理部《关于推行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子证照的通知》《应急管理部电子证照（特种作业操作证）申领指南》列入学习计划。做到全员纳入、全员参与，层层传达、层层学习，确保横向到边、纵向到底。

二是开展宣讲活动。市县区执法人员在日常执法检查过程中要认可特种作业电子证照与实体证照具有法律效力，宣传特种作业电子证照的法律效力和便捷作用。利用行业会议等时机，适时组织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学习应急管理部《关于推行特种作业操作证电子证照的通知》等文件精神。

三是加强媒体宣传。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辖区内电子大屏幕、商超大屏幕等推送应急管理系列特种作业电子证照法律依据和便捷作用。发动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机构悬挂横幅、印制宣传单等，促进应急管理系列特种作业电子证照深入企业、深入群众，让更多的人了解应急管理系列特种作业电子证照、使用电子证照，形成强大的舆论氛围和宣传声势，扩大电子证照的知悉率。

五、工作要求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推行应急管理系列特种作业电子证照的重要意义，加强对本地区本单位特种作业电子证照业务的监督指导和使用普及，明确实施主体，细化实施步骤，推动

特种作业电子证照业务工作全面有序开展。各单位要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加强特种作业电子证照的推广使用工作。

二是明确工作职责。各县区局主管领导、各企业负责人对本行政区域和本单位学习贯彻应急管理系列特种作业电子证照文件精神，以及推广使用电子证照工作全面负责，研究部署宣贯工作，抓好具体落实，统筹协调推进。

三是加强督导调度。市局将不定期对各县区局宣贯和推广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对抽查的企业使用认可特种作业电子证情况进行通报。各级安全生产巡查检查工作组要将特种作业电子证照推广使用情况纳入检查内容。

各县（区）应急管理局，秦皇岛开发区、北戴河新区应急管理局，机关各科室，各安全生产培训机构，要对照宣贯方案内容迅速组织学习传达，掀起特种作业电子证照宣贯使用热潮，全面推进特种作业电子证照深入企业深入从业人员。各单位在宣贯推广过程中有好的经验做法于5月25日前报市局人事培训科

联系人： 沈鹏程 3690815

邮 箱： qhdyjpxk@163.com

